温州市教育技术中心

温教技中心函〔2021〕3号

温州市教育技术中心关于征集第二批

教育技术项目专家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技术（信息）中心、教育装备中心（站），勤工俭学办公室，龙港市社会事业局、浙南产业聚集区文教体局，市局直属各学校（单位）：

为了进一步加强市教育技术专家库建设，丰富专家类型，现开展征集实践教育类、校园风险类、幼儿装备类、中职技术类等第二批教育技术评审与指导项目专家。

一、专家来源

全市各县（市、区）有关教育行政管理部门、各级各类学校（含中小学、职业中专、幼儿园）的有关专业技术人员，其他单位专家库的相关专家，以及特聘有关单位和社会机构知名专家。

二、类型介绍

第二批评审与指导项目专家库建设征集以下12种类型专家，其中第（五）至（十二）主要面向中等职业教育领域的专家。

（一）实践教育类。具有研学旅行、劳动实践、综合实践等教育教学指导和管理能力，熟悉劳动实践相关政策文件内容，至少发表或参与过1篇该领域的市级及以上论文或课题（已结题）。

（二）校园风险类。具有丰富的校园安全工作经验，且至少负责过1项教育风险工作，熟悉教育领域风险管控相关工作。

（三）暖通类。熟悉供热通风和空调、新风系统工程的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运行管理，具有丰富的现场施工经验。

（四）幼儿装备类。熟悉幼儿教育装备建设、管理、研究应用，具有一定的幼儿教育装备工作经验，熟悉相关管理规范。

（五）交通运输类。具有丰富的中职或高职专业课教学（含实训指导师工作）工作经验。在相关专业内具有较高技术专长，能熟练应用交通运输相关的专业技术理论。

（六）财经商贸类。具有丰富的中职或高职专业课教学工作经验和金融知识和财会技能，熟悉电子商务和现代物流相关领域。

（七）餐饮服务类。具有丰富的烹饪与营养膳食实际教学经验，熟悉中小学及幼儿园食堂生产安全、卫生规范和食材供应。

（八）机电工程类。具有丰富的中职或高职专业课教学工作经验，熟悉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、数控技术应用、电气自动化技术、电机与电器技术、机床装调维修等技术。

2020年首批征集的教育软件类等十二种类型专家可同时继续申报，其中（九）至（十六）类的专家除了熟悉规定的相关内容，还须了解该类物资设备政府采购的技术参数等内容。

（九）教育软件类。熟悉教育教学、行政管理各类软件及教育领域软件基本框架、常用技术。

（十）硬件设施类。熟悉电脑、平板、服务器、存储器、投影、音响、打印机等硬件设备基本原理。

（十一）网络安全类。熟悉上网行为管理等各类网络安全设备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操作，了解网络安全法律法规。

（十二）办公家具类。熟悉学生课桌椅、办公室和会议室等家具材质规格和有关技术（卫生）标准。

（十三）功能室建设类。熟悉各类实验室、学科教室、图书馆、录播教室等各类功能室建设基本配备。

（十四）照明设备类。熟悉学生教室三基色荧光灯和LED等灯源灯具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。

（十五）数字资源类。熟悉师生对微课程、微电影、电子期刊、图书、绘本等数字资源需求，并具备一定的开发制作、建设与管理能力。

（十六）校服及床上用品管理服务类。熟悉学生校服及床上用品的相关材质和技术标准，了解有关管理和采购法规。

（十七）危化品管理指导类。熟悉中小学危化品的化学性质和相关管理规定，能开展危化品处置和实验室管理指导工作。

（十八）教（玩）具指导类。熟悉中小学（幼儿园）自制教（玩）具的创新与开发等方法，并能开展改进工作指导。

(十九)创客与STEAM教育指导类。熟悉创客、STEAM教育教学实践及教学方法，并能开展创造创新类活动指导工作。

（二十）智慧校园创建指导类。熟悉智慧校园创建中教育管理、德育管理、教学服务等各类需求建设基本配备，并能开展建设指导工作。

三、入库条件

入选专家库的专家必须具备下列（一）至（四）条件，同时具备条件（五）至（八）之一：

（一）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能够客观、公正、诚实、廉洁地履行职责。

（二）在本专业理论研究或实践技术上有较深造诣，熟悉本专业的生产和发展动态等。

（三）年龄一般在65周岁以下，身体健康，能够胜任评审与指导工作。

（四）在所从事专业技术领域活动中无不良记录。

（五）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业资格证书），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3年以上；或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业资格证书），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5年以上。

（六）从事相关专业或技术领域工作满8年以上，在所从事领域实践经验丰富、专业水平高，有较大影响力。

（七）教育行政管理部门从事相关领域工作3年以上的专业人员。

（八）在相关专业领域获得市级以上荣誉称号的人员。

四、工作内容

参加有关教育技术项目建设的决策咨询、评审考核、检查指导、合格验收等重要活动，以及参与政府集中采购技术参数设定论证、货物履约验收等采购工作的指导活动，并提供专家指导意见，接受活动劳务报酬。

五、申报方法

 （一）申报途径。申报人员即日起请登陆温州市教育技术项目专家库<http://zjk.wzer.net/login.aspx>，注册后填写相关信息并提交，填报专家类型一般不超过4种类型。请各县（市、区）和学校做好宣传工作，鼓励相关人员积极申报。

（二）审核办法。按照《温州市教育技术项目专家库管理办法》（温教技中心〔2020〕7号）要求，温州市教育技术中心组织开展专家入库资料审核，审核通过的人员，短信通知入库。联系人：林学锋，联系电话：88681628

温州市教育技术中心

2021年3月11日

|  |
| --- |
| 温州市教育技术中心办公室 2021年3月11日印发 |